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

九峰街道办事处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按照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的要求，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能有：

1. 负责党的建设工作，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负责党员队伍建设、党代表联络服务工作。
2. 负责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推动党风廉政建设、统一战线工作、辖区群团工作、志愿服务、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3. 负责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探索发展社区商业、邻里经济、生活性服务业，促进城乡经济融合发展，协助做好采集企业信息、统计调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工作，协助促进园区建设发展。
4. 负责贯彻落实人社、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爱国卫生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社会保障、住房保障、医疗保障、残疾保障、卫生健康、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优抚、殡葬管理、就业创业等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和社会事务。
5. 负责统筹协调业委会、物业等工作，引导规范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依法有序运作，培育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
6. 负责人民武装工作，组织实施兵员征集，承担民兵组织建

设、全民国防教育、双拥共建等工作。

7. 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治建设、平安建设、信访维稳等工作。

8. 负责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烟花爆竹管理等工作，做好安全生产、消防安全、自然灾害、森林防火等应急管理工作，以及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9. 负责辖区城市综合管理、环境卫生管理，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市场监管、公共设施、建设交通、环境保护、园林绿化、水务湖泊以及其他专业管理工作，落实河湖长制。

10. 承办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由单位本级预算和下设三个内设机构构成。

纳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 2、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党员群众服务中心
- 3、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 4、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综合执法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总编制人数 78 人，其中：员额制 42 人，事业编制 30 人。在职实有人数 72 人，其中：员额制 42 人，事业编制 30 人（含入编社区书记 1 名）。离退休人员 41 人，其中：退休 4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分单位）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62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3.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0.7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2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5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8.0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3354.17	九、城乡社区支出	2779.71
		十、农林水支出	391.5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22.1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4.00
本年收入合计	13017.54	本年支出合计	13116.02
上年结转结余	98.48		
收 入 总 计	13116.02	支 出 总 计	13116.02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13116.02	13017.54	9622.6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54.17	98.48	9.3	89.18	0.00	0.00
028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13116.02	13017.54	9622.6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54.17	98.48	9.3	89.18	0.00	0.00
028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13116.02	13017.54	9622.6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54.17	98.48	9.3	89.18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116.02	3547.48	9568.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3.68	2754.16	6279.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08.32	2754.16	3354.17			
2010301	行政运行	2754.16	2754.16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54.17	0.00	3354.1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00	0.00	3.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917.36	0.00	2917.36			
2013904	专项业务	2917.36	0.00	2917.36			
20140	信访事务	5.00	0.00	5.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03	国防支出	4.00	0.00	4.00			
20306	国防动员	4.00	0.00	4.00			
2030601	兵役征集	2.00	0.00	2.00			
2030607	民兵	2.00	0.00	2.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20	0.00	58.2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2.20	0.00	42.20			
2070109	群众文化	37.58	0.00	37.5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2	0.00	4.62			
20703	体育	16.00	0.00	16.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6.00	0.00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5	453.84	24.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84	453.8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45	195.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39	150.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00	108.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4.74	0.00	24.7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74	0.00	24.74			
20810	社会福利	0.18	0.00	0.18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18	0.00	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03	117.34	30.6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0.12	0.00	0.1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0.12	0.00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34	117.3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34	117.34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	0.00	1.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	0.00	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56	0.00	29.5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56	0.00	29.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79.71	0.00	2779.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40	0.00	62.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40	0.00	62.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4.39	0.00	1644.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4.39	0.00	1644.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0	0.00	40.7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0.70	0.00	40.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9.18	0.00	89.1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9.18	0.00	89.1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43.04	0.00	943.0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43.04	0.00	943.04			
213	农林水支出	391.50	0.00	391.50			
21301	农业农村	297.50	0.00	297.5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0.00	5.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00	0.00	6.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0	0.00	6.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80.50	0.00	280.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4.00	0.00	9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4.00	0.00	9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14	222.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14	222.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14	222.14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663.37	一、本年支出	9,761.8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22.6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9.5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0.70	(二) 国防支出	4.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四) 教育支出	
		(五) 科学技术支出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20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5
		(八) 卫生健康支出	148.03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2,779.71
		(十一) 农林水支出	391.50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222.14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98.48		
收 入 总 计	9,761.85	支 出 总 计	9,761.85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622.67	3,547.48	3,244.45	303.03	6,075.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1.52	2,754.16	2,477.83	276.33	2,917.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54.16	2,754.16	2,477.83	276.33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754.16	2,754.16	2,477.83	276.33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917.36	0.00	0.00	0.00	2,917.36
2013904	专项业务	2,917.36	0.00	0.00	0.00	2,917.36
203	国防支出	4.00	0.00	0.00	0.00	4.00
20306	国防动员	4.00	0.00	0.00	0.00	4.00
2030601	兵役征集	2.00	0.00	0.00	0.00	2.00
2030607	民兵	2.00	0.00	0.00	0.00	2.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20	0.00	0.00	0.00	58.2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2.20	0.00	0.00	0.00	42.20
2070109	群众文化	37.58	0.00	0.00	0.00	37.5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2	0.00	0.00	0.00	4.62
20703	体育	16.00	0.00	0.00	0.00	16.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6.00	0.00	0.00	0.00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58	453.84	427.14	26.70	24.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84	453.84	427.14	26.7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45	195.45	168.75	26.7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39	150.39	150.39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00	108.00	108.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4.74	0.00	0.00	0.00	24.7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74	0.00	0.00	0.00	24.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90	117.34	117.34	0.00	29.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34	117.34	117.34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34	117.34	117.34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56	0.00	0.00	0.00	29.5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56	0.00	0.00	0.00	29.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49.83	0.00	0.00	0.00	2,649.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40	0.00	0.00	0.00	62.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40	0.00	0.00	0.00	62.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4.39	0.00	0.00	0.00	1,644.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4.39	0.00	0.00	0.00	1,644.3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43.04	0.00	0.00	0.00	943.0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43.04	0.00	0.00	0.00	943.04
213	农林水支出	391.50	0.00	0.00	0.00	391.50
21301	农业农村	297.50	0.00	0.00	0.00	297.5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0.00	0.00	0.00	5.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00	0.00	0.00	0.00	6.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0	0.00	0.00	0.00	6.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80.50	0.00	0.00	0.00	280.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4.00	0.00	0.00	0.00	9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4.00	0.00	0.00	0.00	9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14	222.14	222.1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14	222.14	222.1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14	222.14	222.14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622.67	3547.48	3244.45	303.03	6075.19
028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9622.67	3547.48	3244.45	303.03	6075.19
028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9622.67	3547.48	3244.45	303.03	6075.1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47.48	3,244.45	303.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5.70	3,075.7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5.77	315.7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79.20	579.20	0.00
30103	奖金	1,360.25	1,360.2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4.44	144.4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0.39	150.3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00	108.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34	106.3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0	11.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2.14	222.1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16	78.1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03	0.00	303.03
30201	办公费	77.50	0.00	77.5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2.56	0.00	62.56
30213	维修(护)费	2.00	0.00	2.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0	0.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23.93	0.00	23.93
30229	福利费	15.60	0.00	15.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44	0.00	106.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75	168.75	0.00
30302	退休费	102.18	102.18	0.00
30304	抚恤金	30.00	3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87	24.87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0	11.7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附表 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此表无数据

附表 7-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此表无数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9.88	0.00	129.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9.88	0.00	129.8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0	0.00	40.7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0.70	0.00	40.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9.18	0.00	89.1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9.18	0.00	89.18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此表无数据

表 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568.54	6,075.19	40.70	0.00	9.30	89.18	0.00	0.00	3,354.17
028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9,568.54	6,075.19	40.70	0.00	9.30	89.18	0.00	0.00	3,354.17
028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9,568.54	6,075.19	40.70	0.00	9.30	89.18	0.00	0.00	3,354.17
31	本级支出项目		9,568.54	6,075.19	40.70	0.00	9.30	89.18	0.00	0.00	3,354.17
42010822028T000000111	门前三包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00	卫生健康专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29.56	29.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02	文体专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58.20	5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03	农林水专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391.50	39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06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07	铁路沿线整治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08	道路清扫保洁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612.00	6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09	河湖管护专项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59.00	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10	水库管护专项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11	生活垃圾分类专项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109.60	10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12	环卫公厕管理维护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13	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17	拆违控违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18	基层组织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865.44	86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20	退役安置支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24.74	24.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28T000000137	往来可用资金(存量)-还建社区代管资金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1,51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14.62
42010823028T000000138	往来可用资金(存量)-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39.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55

42010823028T000000140	往来可用资金(增量)-还建社区代管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1,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0.00
42010823028T000000141	往来可用资金(增量)-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
42010823028T000000166	储备土地巡查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40.70	0.00	4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16	城市管理辅助服务项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756.79	756.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18	三支一扶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19	社区治理专项补充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20	社区治理专项基础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2,792.36	2,792.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28	九峰街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0.12	0.00	0.00	0.00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30	市级信访解难资金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5.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34	九峰街纳凉取暖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0.18	0.00	0.00	0.00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36	基层统计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3.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40	九峰街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89.18	0.00	0.00	0.00	0.00	89.18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28T000000144	九峰街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本级	1.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填报人	周怡	联系电话	027-87639985		
部门 总体 资金 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3 年 2024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9,663.37	73.68%	11,089.16 11,176.3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452.65	26.32%	4,131.72 4,273.01
		合计	13,116.02	100%	15,220.88 15,449.3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244.45	24.74%	2,965.78 2,908.43
		运转类项目支出	303.03	2.31%	292.07 384.66
		特定目标类项目	9,568.54	72.95%	11,963.03 12,156.30
		合计	13,116.02	100%	15,220.88 15,449.39
部门 职能 概述	<p>九峰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能有：</p> <p>1、在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的领导下，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负责街道辖区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负责辖区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工作。</p> <p>2、按照职责范围，负责街道辖区内的城市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环境保护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p> <p>3、负责社区建设和管理，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区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负责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等工作。</p> <p>4、负责村级及改制公司经济发展，财务监督、管理、审计，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村级集团公司经济调查统计，安全生产工作和社会治理创新工作。</p> <p>5、负责辖区林木检疫，林业发展保护规划，森林防火，野生动物保护，名特树种保护。动物防疫检疫、屠宰工作，道路维修工作。</p> <p>6、负责计划生育目标管理、宣传培训、计生统计工作，办理有关证件及审批，计生药具发放与管理，流动人口计生管理。负责辖区工会妇联工作。</p> <p>7、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积极组织以提高市民质素为目的的活动，树立文明新风。</p> <p>8、负责社会稳定，信访接待，治保民调，司法治安，户籍管理，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及黄、赌、毒治理。</p> <p>9、承办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工作 任务	<p>1、积极开展党建工作，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加强党员队伍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p> <p>2、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深化治庸问责，突出问题整改率/满意率，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按照年度工作要求，落实绩效管理基础工作。</p> <p>3、做好综合治理维稳工作，做好其他民政服务工作；做好计生宣传工作，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努力做好计划生育信息化示范社区的创建工作；做好辖区环境卫生整治，道路清扫保洁，绿化景观、市容市貌提升工作；完善数字城管装备设施，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城市管理监管力度；做好辖区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加强安检员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和综合检查能力，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和监理，减少安全事故发生；做好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增加防火设备，杜绝火灾的发生；加强城市维护环境整治，创建文明卫生城市的要求及部署，完成东湖高新区大城管革命达标的任务。完成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自然资源执法等工作。</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支出情况	基层组织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1,412.99	1,412.99	完成综合治疗、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及消防、精神文明创建、政务服务、民族宗教、征兵及民兵训练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日常执法工作，以及职责范围外相关执法领域巡查发现、事故报告等执法协助配合工作，开展综合执法宣传。发放聘用人员的工资、奖金、公积金、房贴及保险。发放历史遗留退休人员补贴。街道运行管理平台接入公安及交管、城管执法、水务、应急等部门专业指挥信息系统，实现“一屏统览、一体联动”的相关支出。
	社会保障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2,943.28	2,943.28	完成基层建设和社区管理项目，保障社会福利，完成残疾人事务、退役军人事务，为特困人员提供供养。
	卫生健康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29.68	29.68	完成计生信息系统建设、生殖健康服务、计生宣传教育培训、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含关爱女孩）、流动人口管理、计生目标责任管理、爱国卫生工作。
	文体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58.20	58.20	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送春联、我们的节日活动、书画展、农家书屋读书演讲活动、惠民公益演出、街道文艺汇演、参加区局的广场舞大赛等）；开展各类群众体育活动（健步行、象棋、羽毛球、乒乓球、篮球、足球赛趣味运动会、参加区局嘉年华活动等）。
	农林水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391.50	391.50	保证菜薹基地正常运转，完成农产品检测，非洲猪瘟防疫工作，完成防火，防虫治理，森林保护区协调工作，完成防汛抗旱、公益林补助、以钱养事工作。
	城乡社区事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1,877.57	1,877.57	围绕东湖高新区建设“美丽光谷”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做好城乡社区事务。

	储备土地巡查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40.70	40.70	开展九峰街管辖范围内储备土地的规范管护工作，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发现制止违法建筑、违法倾倒渣土和垃圾等非法侵占、破坏储备土地的行为，对危险地块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设置警示牌等工作
	还建社区房屋及设施维修	特定目标类项目	2,814.62	2,814.62	用于还建房开裂渗水、电气、管网老化及配套设施的维修改造，用于社区物业服务，保障还建居民房屋的正常使用，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党建工作。 目标 2：加强基层建设与治理工作，确保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目标 3：凝心聚力、全力以赴，民生保障社会治理上台阶。 目标 4：提高出生人口质量、促进男女平等与社会和谐，提高全民卫生健康素质。 目标 5：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深化文化体制改革、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目标 6：加强农林水业发展与管理，保障社会农林水业公共安全。加强生态公益林保护发展的监督管理责任，保护公益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目标 7：强基提质、攻坚克难，城市管理生态保护精细化。			目标 1：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党建工作； 目标 2：依法治理，实现综治“五无”目标，构建平安和谐环境。 目标 3：大力开展社区服务工作，落实民政的各项惠民政策，努力解决各类民生问题，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目标 4：全面开展健康教育、病媒生物防制、卫生创建等重点工作，不断提高优生知识普及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高全民卫生健康素质。 目标 5：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体育活动，满足大众多层次多样化体育健身需求，保障人民群众基本体育权益。 目标 6：加强农林水工作开展，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有效保护国家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加强生态公益林保护发展的监督管理责任。 目标 7：强基提质、攻坚克难，城市管理生态保护精细化。		
长期 目标 1：	加强党建工作，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				
长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建先进单位评选	合格	历史标准
			提升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是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违规、违纪情况	0 次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党员职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是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加强基层建设与治理工作，确保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治理与平安建设履职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与平安建设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实现综治“五无”目标	是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及时率	100%（及时上报及时处理）	计划标准
			信访案件及时受理率、按时办结率	100%; 95%	计划数据
			提升平安建设水平，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提升	计划标准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重点稳控期间不发生进京赴省到市越级上访的现象	不发生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火灾亡人事故	不发生	计划标准
			提高社区广大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素质	是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凝心聚力、全力以赴，民生保障社会治理上台阶。	安监局满意度	≥90%（优秀）	计划标准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政府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率	100%
			数量指标	民政保障落实率	100%
			质量指标	群众满意度（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排名≥83名
			时效指标	民政保障工作落实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惠民政策，确保弱势群体生活保障	是	计划标准

			提高民众幸福满足感，提升社区居民生活质量，改善社区生活环境，促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4:	提高出生人口质量、促进男女平等与社会和谐，提高全民卫生健康素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宣传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爱卫宣传数量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优生率	≥95%	计划标准
			优生知识普及率	≥8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卫生健康素质提高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5: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深化文化体制改革、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场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健身站点标准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确保健身器材安全性	零事故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户外健身器材更新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居民对开展文体活动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6:	加强农林水业发展与管理，保障社会农林水业公共安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林水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会公共卫生安全, 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率	0 起	计划标准
			湖泊水质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发生水、火灾及时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亡人等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起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稳定	为生物的生存提供安全的环境, 有利于生态的稳定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7:	强基提质、攻坚克难, 城市管理生态保护精细化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道路及设施清扫保洁费用	不超过主管部门下发标准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管办市容市貌等城市管理履职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征地拆迁工作	不低于绩效办考核标准	计划标准
			垃圾分类覆盖率	全区社区(行政村)85%以上, 公共机构全覆盖	计划标准
			公厕维护管理相关考核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内公共卫生环境	同比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干净整洁	计划标准
			加强水、空气和土壤污染治理, 确保环境质量安全	是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视“村湾环境整治”工作, 建立环境意识长效机制	引导、督促、培养村民自觉进行生活垃圾分类、爱护环境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加强党建工作, 不断夯实基层基础。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各项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先进单位评选	/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党员违纪处分事件	/	0 次	0 次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夯实基层党组织基础建设，加强党员队伍建设	/	是	是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群众满意度	/	≥85%	≥8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2:	依法治理，实现综治“五无”目标，构建平安和谐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综治维稳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治安防控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综合执法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与平安建设达标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实现综治“五无”目标	/	是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及时率	/	100% (及时上报及 时处理)	100% (及时 上报及 时处理)	计划标准
			信访案件及时受理率、按时办结率	/	100%; 100%	100%;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平安建设水平，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	0	0	计划标准
			重点稳控期间不发生进京赴省到市越级上访的现象	/	不发生	不发生	计划标准
			深入落实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	/	落实	落实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大力开展社区服务工作，落实民政的各项惠民政策，努力解决各类民生问题，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还建社区完成维修工程数量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村）惠民项目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民生“微实事”项目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居民培训及活动完成率	/	≥100次	100%	计划标准	
			社区纳凉点设置数量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党务工作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类民政津补贴(如特困人员、高龄津补贴等)发放到位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已完工还建社区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文化活动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工作者工作达标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辖区各还建社区便民服务大厅正常运转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村）惠民项目及民生“微实事”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还建社区完成维修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民政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爱残疾人、老年人、优抚对象，改善居民生活	/	关爱、改善	关爱、改善	计划标准	
			维护各社区（村级）工作正常开展。加大社区（村级）工作力度，切实解决农民实际困难，构建和谐社会，确保社会稳定	/	构建和谐社会、确保社会稳定	构建和谐社会、确保社会稳定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4:	全面开展健康教育、病媒生物防制、卫生创建等重点工作，不断提高优生知识普及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高全民卫生健康素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宣传覆盖率	/	≥90%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爱卫宣传覆盖数量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辖区优生率	/	≥95%	≥95%	计划标准		
		优生知识普及率	/	≥80%	≥8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卫生健康素质提高	/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5:	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体育活动，满足大众多层次多样化体育健身需求，保障人民群众基本体育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场次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健身站点标准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确保健身器材安全性	/	零事故	零事故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居民对开展文体活动满意度	/	≥98%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6:	加强农林水工作开展，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有效保护国家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检疫及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完率	/	/	100%	历史标准	
			护林面积	林地和山地 10200 亩	林地和山地 10200 亩	林地和山地 10200 亩	历史标准	
			森林防火巡查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护林工作考核达标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公共卫生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	不发生相关安全事件	不发生相关安全事件	不发生相关安全事件	行业标准	
			湖泊水质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生水、火灾及时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稳定	为生物的生存提供安全的环	为生物的生存提供安	为生物的生存提供安全的环境，有	计划标准	

				境,有利于生态的稳定	全的环境,有利于生态的稳定	利于生态的稳定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7:	强基提质、攻坚克难，城市管理生态保护精细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3年	2024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道路及设施清扫保洁费用	/	不超过二级单价 9.78元/m ² •年；三级单价 7.21元/m ² ；四级单价 5.2元/m ² •年；开放交通但未竣工验收的道路按四级道路标准单价 5.2元/m ² •年	不超过二级单价 9.78元/m ² •年；三级单价 7.21元/m ² ；四级单价 5.2元/m ² •年；开放交通但未竣工验收的道路按四级道路标准单价 5.2元/m ² •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道路及设施清扫保洁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门前三包督导员到岗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公厕维护数量	/	8座	9座	计划标准
			铁路沿线整治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新(改)建垃圾分类收集屋及分类亭设施数量完成率	/	4座	15座	计划标准
			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拆除存量违法建设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严格控管新增违建	/	零新增	零新增	计划标准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征地拆迁工作	绩效办考核	不低于绩效办考核标准	不低于绩效办考核标准	计划标准
			垃圾分类工作	绩效办考核	合格	合格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率	/	全区社区（行政村）85%以上，公共机构全覆盖	全区社区（行政村）85%以上，公共机构全覆盖	计划标准
			公厕维护管理相关考核达标率	/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内公共卫生环境	/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干净整洁	干净整洁	干净整洁	计划标准
			加强水、空气和土壤污染治理，确保环境质量安全	/	是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市民如厕所需	/	解决	解决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视“村湾环境整治”工作，建立环境意识长效机制	引导、督促、培养村民自觉进行生活垃圾垃圾分类、爱护环境	引导、督促、培养村民自觉进行生活垃圾垃圾分类、爱护环境	引导、督促、培养村民自觉进行生活垃圾垃圾分类、爱护环境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九峰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平安办、文明办、党政办、党建办、司法所		
项目负责人	宋树根、黄一清、梁杰、黄路遥、刘晓露		联系电话	027-87636035、027-87625600		
单位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中央、省、市、区综治委、信访维稳、安委会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更好的开展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工作；根据《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法务工作管理办法》(武新管【2018】33)、《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管理办法(暂行)》(武新管【2020】20)、《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方案的通知》(武新管政法【2022】1)相关精神，更好的开展人民调解工作、社区矫正工作、普法工作。					
	2. 为加强街道机关及基层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宣传党的政策，落实党的决定，实现基层党组织全覆盖，丰富基层党组织活动。加强党员教育，落实好“三会一课”及党内民主生活制度、开展好“两学一做”主题党日活动，推动“红色引擎”工程，加强社会治理创新；负责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日常工作的安排，并组织安排好党工委和办事处的会务工作，起草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综合报告及其他文件。负责街道办事处的档案和保密工作，保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3. 根据①武文明【2021】1号；②武新文明办【2021】12号；③武文明【2020】13号；④武文明【2020】21号；⑤《关于交通劝导员常态化工作的通知》；⑥武新文明办【2021】7号；⑦武新文明办【2021】8号；⑧文明【2021】5号；⑨武新文明【2121】9号；⑩武文明办【2121】26号；⑪武文明【2021】11号文件，开展文明创建等公共服务管理工作。					
	4. 一是用于训练基干民兵；二是用于征兵。各乡镇人武部也可自行完成民兵训练任务，并节余部分资金，减轻农民的负担等。					
	5. 根据中央、省、市、区综治委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更好地实施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项目主要内容	1. ①综合治理：奖励资金、铁路护路、“平安社区”创建、禁毒工作、反邪教工作、国家安全、外来人口管理、安保队员工资、流动人员协管员工资、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开展治安防控群防群治活动、铁路周边环境整治工作、中小学周边环境整治、重点建筑工地治安整治、各项宣传费用。 ②信访维稳：进行平安稳定工作排查、处置，对信访专干业务培训，信访工作人员特殊时期值守住宿、生活补贴，对到京、省、市、区上访人员劝返，对来信来访进行调查核实办案。 ③安全生产及消防：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消防工作、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工作、食品安全工作。建设应急管理标准站，消除社区房屋安全隐患、消防安全隐患。 ④司法普法：发放司法助理员岗位津贴，开展人民调解工作、社区矫正工作、普法工作等。					
	2. 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购买办公设备及办公设备维护，围墙、宣传牌等公益广告制作安装，文明劝导员补助、防护用品，公益广告的维护、修理、保洁，创建活动重点部位的整治，文明创建入户宣传活动，文明家庭、优秀志愿者星级评定、回馈，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活动开展及维护，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活动开展及维护。					

	3.政务服务：完成党群工作、纪检监察工作、宣传工作、人大工作、妇联工作、工会工作、组织人事工作、老干工作、团工委工作，维持政务分中心正常运转，完成民族宗教工作，维持社会稳定。				
	4.征兵及民兵训练：训练基层民兵，征兵。				
	5.街道运行管理平台接入公安及交管、城管执法、水务、应急等部门专业指挥信息系统，实现“一屏统览、一体联动”。				
项目总预算	1,412.99	项目当年预算	1,412.9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2023年为673.57万元，2024年为1215.69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1412.99万元，较上年增加197.3万元。变动原因主要为综合管理工作经费并入本项目。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12.99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65.4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65.4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547.55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8.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基层组织	(1)党政综合管理经费	30202-印刷费	2.00	合计865.44万元，其中民族宗教2.8万；街道党建工作经费26.4万；关工委6万；妇联3.5万；工会4.5万；基层财政财务57万；审计服务14万；人大政协4万；历史遗留人员173.6万；党政工作经费76.38万；纪委专项经费4.7万元，司法普法54.8万，综治与平安建设112万；应急局专项9万；文明创建105万；政务中心专项25万元；清明保障2万；员额制企业年金60万；项目前期及统计15万元；民兵征兵经费4万；村级运转经费13.36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经费62.4万；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经费30万；综合管理工作经费539.55万；市级信访解难资金5万元；基层统计工作经费3万元	
	(2)社会治理与平安建设经费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公共服务管理经费	30202-印刷费	55.74		
	(4)民兵征兵经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18.00		
	(5)离任干部发放生活补助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49.46		
	(6)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经费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46		
	(7)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30213-维修(护)费	16.44		
	(8)综合管理工作	30201-办公费	65.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6		
		30226-劳务费	290.46		
		30201-办公费	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39.55		
		30305-生活补助	5.00		

	经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217.32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3029900-其他会计服务	3		49.20		
C23019900-其他法律服务	1		43.80		
C20030300-法律咨询服务	1		7.00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2.00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55.74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1		2.93		
A05010502-文件柜	7		0.70		
A02052307-去湿机组	1		0.18		
A05010504-保密柜	1		0.30		
A02021103-LED	1		20.00		
A02021301-碎纸机	1		0.10		
A02021004-A4彩色打印机	2		0.40		
A02021002-A3彩色打印机	1		1.20		
A02020100-复印机	1		3.00		
A02010108-便携式计算机	3		2.10		
A02020100-复印机	1		1.48		
A02021103-LED	2		0.76		
A02021120-高拍仪	1		0.20		
A05010502-文件柜	2		0.20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27		16.20		
A02021004-A4黑白打印机	22		2.64		

A05010504-保密柜	1	0.06
A05040101-复印纸	50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积极开展党建工作，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加强党员队伍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辖区农贸市场卫生文明创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深化治庸问责，突出问题整改率/满意率，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按照年度工作要求，落实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做好综合治理维稳工作；做好辖区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加强安检员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和综合检查能力，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和监理，减少安全事故发生。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使居民满意度达95%；信访件办结率达到100%，按时办结率达到95%；确保全年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火灾亡人事故；提高社区广大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素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落实文明城市长效机制，增强辖区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认真贯彻落实党工委、办事处的决策部署，高标准、严要求的提交文稿质量，认真抓好公文收发、传阅和处理工作，负责街道办事处的档案和保密工作，保障党工委、办事处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机关的协调高效运转；完成民族宗教工作，维持社会稳定；完成民族宗教工作，维持社会稳定；加强武装部建设，组织好民兵训练及征兵工作，以创先争优、加强组织建设，确保规划合理、要素齐全，功能完善，服务到位，建立良好的建设环境，确保高标准完成各项任务，社区居民满意度85%。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党政综合管理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三方委托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第三方委托业务工作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公共服务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广告、入户宣传品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交通督导员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交通督导员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问卷调查
社会治理与平安建设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治理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维稳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安全生产及消防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司法普法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安全生产及消防工作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维稳工作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综合治理工作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群众知晓率	≥8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稳控期间不发生进京赴省到市越级上访的现象	不发生	计划标准
			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火灾亡人事故	不发生	计划标准
			提高社区广大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素质	是	计划标准
			深入落实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	落实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投诉系统满意率	≥85%	计划标准
			居民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征兵及民兵训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兵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兵役服役积极性,为部队输送优质兵员	是	计划标准
综合执法行政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配备人均配比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综合绩效考核达标率	合格	区级通报排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政执法效率,提升执法水平	有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对综合执法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
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办公经费	不超过1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民热线受理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设备维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办结率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满意度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党政综合管理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服务工作	/	100%	100%	

			完成率				
			新发展党员数	≥10 人	≥5 人	≥5 人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内关怀活动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峰新社区”微信公众号正常运营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公共服务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广告、入户宣传品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宣传活动次数	≥3 次	≥3 次	≥3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交通督导员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群众知晓率	≥85%	≥85%	≥8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交通督导员补助发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放及时率				
	社会效益	可持续影响	深入落实文明城市长效建设机制	落实	落实	落实	计划标准
			交通督导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便民中心工作服务满意度	/	≥90%	≥90%
			安全生产学习培训、检查、宣传年度次数完成率	100% (≥107 次)	100% (≥107 次)	100% (≥107 次)	计划标准
社会治理与平安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非治违”活动次数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标准
			消防培训及应急演练次数	≥12 次	≥12 次	≥12 次	计划标准
			普法宣传活动	≥15 次/年	≥15 次/年	≥20 次/年	计划标准
			禁毒活动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反邪教、反电诈、打击非法传销	100% (≥4 次)	100% (≥4 次)	100% (≥6 次)	计划标准

			宣传次数完成率				
			铁路护路巡查次数	≥30 次	≥30 次	≥20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应急服务站全覆盖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安全生产群众知晓率		≥85%	≥85%	≥85%	计划标准
		信访受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市长专线投诉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访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95%	计划标准
		重点稳控期间不发生进京赴省到市越级上访的现象		不发生	不发生	不发生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全年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火灾亡人事故		不发生	不发生	不发生	计划标准
		群众满意度(一)	排名≥83名	排名≥83名	排名≥83名	排名≥83名	计划标准

			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投诉系统满意率	≥85%	≥85%	≥90%	计划标准	
			居民对司法普法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征兵及民兵训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兵役登记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武装专题会议次数	≥8 次	≥4 次	≥4 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征兵宣传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民兵训练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武装部规范化建设	按规范设置“三室一库”	是	是	计划标准
综合行政执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激发兵役服役积极性,为部队输送优质兵员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使用成本	/	不高于 5000 元	不高于 5000 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配备人均配比完成率	/	≥30%	≥3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综合绩效考核	/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街道执法中心维修维护完成及时率	/	按计划时间完成	按计划时间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政执法效率，提升执法水平	/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率	/	≥90%	≥90%
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办公经费	/	不超过1万元	不超过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民热线受理办结率	/	100%	100%
		质量指标	设备维修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办结率	/	≥95%	≥9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90%
						满意度调查

表 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服务经费-社会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JF2023003	
项目主管部门	九峰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九峰街道办事处社事办、党建办		
项目负责人	丁文飞、黄路遥		联系电话	87636117、87635893		
单位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社区及居民需要，协助辖区各社区增设生活、出行、环保、绿化、节能、文体、宣传、教育等方面配套设施；2. 协调辖区各社区便民服务大厅正常运转经费；3. 九峰街还建社区维保期外公共部位、公共设备及设施维保问题；4. 根据《武汉市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武办文【2012】55号）、《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武新发【2021】25号）要求，为深化新时代党建引领社区治理，创造良好社会环境、进行社区日常工作，开展道德、功德、法治科学两型讲座及各类传统文化活动，提升社区居民生活质量；5. 根据《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武办发【2020】2号）、《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社区党组织书记实行事业单位岗位管理办法（试行）等4个文件通知》（武新发【2021】66号）要求、《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武新发【2021】25号）、《关于进一步解决 2011 年以前专业志愿兵（士官）历史遗留问题实施细则》以及上年度的标准，为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进行社区日常工作，保障社区工作者及社区公共服务岗薪酬、福利待遇；6.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民生微实事”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新管社【2021】8号）针对居民普遍关注的小事、急事、难事，开展常态化、规范化服务，旨在突出党建引领，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要求，以民生需求为关注点，不断增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p>					
	<p>一、1.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第二批公益性岗位开发安置方案的通知》（武新管【2021】17号）文件精神，健全就业援助制度，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2. 关于做好 2025 年常态化联系对象走访慰问工作的通知。 3. 关于开展 2025 年“八一”建军节期间走访慰问优抚对象活动的通知； 二、根据国家相关文件的规定，保障孤儿及 80 周岁以上老人生活水平给予相应的补助标准及时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老年人养老服务，项目具有可行性。 4. 涉军群体 2025 年春节慰问通知； 5. 关于进一步落实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待遇的补充通知； 6. 关于印发《武汉市抚恤定补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 7. 关于做好高新区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 三、用于残疾人康复及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四、1. 军民共建及八一建军节、春节双拥工作；2. 根据《关于进一步解决 2011 年以前专业志愿兵（士官）历史遗留问题实施细则》逐步解决转业志愿兵安置问题。 五、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关于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17】24号）规定，特困人员是指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为特困人员提供以下供养：提供基本生活条件；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给予照料；提供疾病治疗；办理丧葬事宜。</p>					

	武新发【2017】38号文：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印发《东湖高新区贯彻落实“红色引擎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新发〔2021〕25号文：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新组发〔2021〕19号：区党工委组织部、区规划局、区社会事务局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党建引领小区治理“攻坚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中组发〔2022〕2号：《关于深化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武新发〔2023〕1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管理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以及区党建绩效目标等。																	
项目主要内容	<p>1. 社区工作经费；2. 社区工作者经费包含（1）社区工作者薪酬、奖励、社保、公积金（2）社区工作者体检（3）社区工作者大病及意外保险（4）社区工作者工会福利（5）社区工作者培训费（6）社区工作者社工证奖励（7）社区书记工资；3. 社区惠民项目；4. 还建社区管理补助经费，用于还建社区公共部位、公共设备及设施维保；5. 社区民生微实事项目。</p> <p>一、用于 1. 老年福利，2.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二、用于 1. 残疾人康复，2.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3.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三、用于 1. 军民共建及八一建军节、春节双拥工作；2. 涉军群体安置；3. 退役军人服务站运营费用。 四、发放 40% 救济对象生活费。社会保障工作经费补充。</p>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夯实基层党组织基础建设，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 2. 加强基层干部队伍学习教育培训； 3. 加强小区党群服务驿站建设，做好党建引领社区治理、共同缔造工作。</p>																	
项目总预算	2,943.28	项目当年预算	2,943.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2023 年为 3414.82 万元，2024 年为 3320.37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 年预算 2943.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377.09 万元。变动原因主要系减少了还建社区管理补助、文明实践等经费。</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43.28															
项目资金来源	<table border="1"> <tr> <td>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td> <td>2,942.10</td> </tr> <tr> <td>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td> <td>2,942.10</td> </tr> <tr> <td>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td> <td></td> </tr> <tr> <td>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td> <td></td> </tr> <tr> <td>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 <td></td> </tr> <tr> <td>5. 单位资金</td> <td>1.18</td> </tr> <tr> <td>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td> <td>1.18</td> </tr> </tabl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42.1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942.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1.18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1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42.1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942.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1.18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18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社会 保障 专项 -社 区经 费	社区办公 经费	31002-办公 设备购置 30201-办公 费 30202-印刷 费 30201-办公 费	10.34 32.50 18.00 34.26	1. 2000 户以下的社区：（王店社区、清和里社区）8 万*2 个社区=16 万元； 2. 2000 户-3000 户：（德欣里社区、明畅里社区）10 万元*2 个社区=20 万元； 3. 3000 户以上：（景源里、同安里、华诚里、荣芳里、星光里、仁尚里、群建里、豹子溪、春风里）12 万元*9 个社区=108 万元； 4. 13 个社区总计费用 144 万。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0		
社会保障专项 —社区经费	社区(村) 惠民项目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00	惠民资金每个社区 20 万*13 个社区=260 万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		
	社区民生 “微实事” 项目经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0	13 个社区民生“微实事”项目经费 390 万*0.9=351 万 (30 万/社区*13 个社区=390 万 扣除 10% 的相关费用)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50		
		30227-委托业务费	160.50		
	三支一扶	30226-劳务费	20.00	三支一扶人员按照现有 1 人测算	
	“五务合一”经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00.00	根据区相关文件精神及区绩效目标和往年支出测算	
	老年人建设补贴	30227-委托业务费	15.00	新增 1 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社区工作者经费	30226-劳务费	1,898.58	社区工作者按照 2024 年人员测算，覆盖 13 个社区及 4 个社区筹备组，其中正职 13 人，副职 16 人，委员 40 人、社区干事 93 人。共计 162 人。 1. 社区工作者 149 人工资福利 1547.58 万元：经过测算社区工作人员年工资福利约 10.38 万元/人。月平均工资 5800 元，月社保财政承担部分约 1500 元，月公积金财政承担部分约 550 元，年终奖励约 5900 元，年体检费用、意外险、年培训费用共 3700 元。 2. 社区书记 13 人工资福利 351 万元：13*27 万元/年。	
其他社会保障专项	其他社会福利	30201-办公费	10.18	纳凉取暖点电费、纳凉取暖药品、纳凉物资等物资采买购置，合计 13.18 万元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双拥经费 及涉军慰问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9	依据社会事务局意见，涉军群体节日慰问 1.54 万、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慰问 2.15 万	
		30307-医疗费补助	1.00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退役安置支出-涉军群体安置	30226-劳务费	21.05	转业志愿兵公共服务岗人员工资及待遇（含补发以前年度工资）工资及工会等福利，工资 20.7 万元+工会福利、体检、意外险 0.35 万元 =21.05 万	
社区党务工作经费	党员红色教育	30227-委托业务费	39.00	根据区相关文件精神及区绩效目标和往年支出测算	
	党建、关工委活动	30227-委托业务费	48.5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2024 年党群中心建设点位的尾款	30227-委托业务费	11.78		
电脑、打印机、软件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44		
社区党务印刷、宣传	30202-印刷费	10.0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28.00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1	1.78
A05040101-复印纸	125	2.50
A02010108-便携式计算机	1	0.70
A02021003-A4 黑白打印机	3	0.36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8	4.80
A02021004-A4 彩色打印机	1	0.20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1	160.50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1	70.00
A02020400-多功能一体机	2	0.50
A02021103-LED 显示屏	5	2.20
A02061804-空调机	2	0.80
A05010301-办公椅	12	0.62
A05010201-办公桌	7	1.05
A05010204-茶几	1	0.05
A05010499-其他沙发类	1	0.20
A05010502-文件柜	3	0.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社区经费及专项保障	通过基层建设和社区管理项目经费使用，及时有效开展社区各项工作，提升社区居民生活质量，改善社区生活环境，维护社区稳定，建立良好的社区环境。提高与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优抚救济、便民服务等工作开展效率；平衡及协调各种矛盾、满足居民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社区党务工作经费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做好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工作，建设小区党群服务驿站、打造示范社区，加强党员学习教育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社区经费及专项保障	确认社会稳定，建立良好的社区环境，工作及服务质量投诉率低于 5%。				
年度绩效目标-社区党务工作经费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做好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工作，建设小区党群服务驿站、打造示范社区，加强党员学习教育管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区经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文化活动覆盖率	100%	考核目标
			辖区各还建社区便民服务大厅正常运转	10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社区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提升群众幸福感、满足感	是	考核目标
社会福利及专项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民资金全下拨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素质提升度	持证人数≥7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社区纳凉点知晓度	≥8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相关人员待遇落实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残疾人保障覆盖率	≥9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保障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社区党务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务工作覆盖率	≥90%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90%	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社会风气	是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考核目标		
退役军人事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慰问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相关待遇落实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社区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居民培训及活动	≥100 次	≥100 次	≥100 次	计划标准
			社区工作者经费全发放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村）惠民项目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民生“微实事”项目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工作者培训次数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标准
			社区志愿者队伍数量	≥10 支	≥10 支	≥10 支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增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数量	/	/	≥1 个	计划标准
			社区文化活动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村）惠民项目及民生“微实事”项目验收合格率	无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各还建社区便民服务大厅正常运转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改善社区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提升群众幸福感、满足感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受益群体对养老设施的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社会福利及专项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补贴全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率	100%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残疾人保障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社区纳凉点设置数量完成率	无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社区养老服务中建设及运营数量完成率	无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类津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纳凉点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民政补助资金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及服务质量投诉率	≤5%	≤5%	≤5%	计划标准
社区党务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务工作覆盖率	≥90%	≥90%	≥90%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90%	≥90%	≥90%	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社会风气	是	是	是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考核目标
退役军人事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慰问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相关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转业志愿兵工资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表 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服务经费-卫生健康专项			项目编码	JF2023004	
项目主管部门	九峰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社事办、公管办	
项目负责人	丁文飞、袁俐、肖洋			联系电话	87639770	
单位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8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计生 专项	1. 根据《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办法》对农村村民、城镇无业居民或个体户领取《独生子女光荣证》的夫妻且子女年龄在 14 周岁以下，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根据武办文[2015]80 号，发放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逐步改善人民生活状况，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2. 根据《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 关于在机构改革中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的意见》武发办(2013)15 号的规定，完善计划生育信息网络体系，实现信息资源共享，提高工作服务水平。为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社会管理及公共服务； 3.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武发(2008)7 号文件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计划生育的政策法规，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 4.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更好的开展计划生育服务工作； 5. 根据《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 关于在机构改革中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的意见》武发办(2013)15 号的规定，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严厉打击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促进男女平等与社会和谐； 6. 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政策的通知》(武卫生计生规[2018]1 号)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为困难老人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16〕11 号) 7. 依据《武汉市献血条例》，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做好本辖区献血宣传工作，动员和组织本辖区健康适龄人员参加献血。				
	卫生 专项	为了更加有效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切实地做好“爱国卫生运动”管理，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环境，提高市容环境质量，特立项。				
项目主要内容	计生 专项	1. 计生信息系统建设；2. 生殖健康服务；3. 计生宣传教育培训；4. 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含关爱女孩）；5. 计生目标责任管理；6. 无偿献血工作。				
	卫生 专项	全面开展健康教育、病媒生物防制、卫生创建等重点工作，努力改善城乡环境卫生面貌，引导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进一步提高居民健康意识和文明意识，完善长效机制，全面整治环境，有效切断流行疾病传染途径，着力提高环境卫生质量，努力打造洁净、优美的宜居环境。				
项目总预算	29.68		项目当年预算	29.6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2023 年为 29.56 万元，2024 年预算 29.56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 年预算 29.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2 万元，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6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5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9.5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0.12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12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爱国卫生管理经费	病媒消杀、公共卫生补助	30227-委托业务费	1.92	街道消杀签订一年预计约 1.8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0.12 万元	
	宣传教育、控烟宣传	30202-印刷费	6.2	健康教育、疫情防控宣传写真、喷绘、宣传单、海报、社区外围宣传栏，15 个社区、2 个村，二个月更换一次宣传内容，一年 6 期。健康教育宣传、控烟工作活动用品如：禁烟标识、禁烟袖章、宣传展板、禁烟宣传无纺布袋、宣传横幅、宣传发放用品	
计生专项	卫生专项 -离岗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6	开展计划生育相关工作，发放离岗乡村医生补贴 级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补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6.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计生专项	通过开展生殖健康普查孕环情监测，着力提升计划生育服务水平。改善妇女群众的健康状况，提高妇女群众的生活质量，优生促进工程的开展，着力提升计划生育服务水平，提高优生知识普及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通过健康教育宣传，推广各项防疫等各项健康政策，提高全民卫生健康素质。
长期绩效目标-卫生专项	为了更加有效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切实地做好“爱国卫生运动”管理，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环境，提高市容环境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计生专项	<p>普及居民了解计划生育的政策法规，提高人口素质。</p> <p>通过关爱女孩项目，形成全社会共同关爱女孩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p> <p>通过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项目，确保流动人口享受街道的计划生育服务。</p> <p>通过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项目使得治理，促使辖区男女出生率均衡。</p> <p>通过信息采集录入补贴的发放，发挥好“为民服务”的职能。强化计生办管理职能的开展，着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p> <p>来提高社区人民群众卫生健康意识及习惯。</p> <p>通过健康宣传、教育和卫生消杀活动</p> <p>普及无偿献血知识。武汉市实行无偿献血制度，提倡十八周岁至五十五周岁（以下简称适龄）的健康个人自愿献血。既往无献血反应、多次献血的健康个人主动要求再次献血的，献血年龄可以延长至六十周岁。献血者的个人意愿应当得到尊重。</p> <p>做好九峰辖区献血宣传工作，动员和组织九峰辖区健康适龄人员参加献血。</p> <p>鼓励相关单位应当为献血者参加献血提供便利，可以给予适当补贴或补休。</p>

年度绩效目标-卫生专项	全面开展健康教育、病媒生物防制、卫生创建等重点工作，努力改善城乡环境卫生面貌，引导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进一步提高居民健康意识和文明意识，完善长效机制，全面整治环境，有效切断流行疾病传染途径，着力提高环境卫生质量，努力打造洁净、优美的宜居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计生专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计生宣传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卫生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爱卫宣传覆盖数量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爱卫宣传频率	1 次/2 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维护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维护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卫生健康素质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问卷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计生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 ≥0% 计划标准
					计生培训次数	≥3 次 ≥3 次 ≥3 次 计划标准
					计生宣传活动次数	≥3 次 ≥3 次 ≥3 次 计划标准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数量	≥220 对 ≥220 对 计划标准
					关爱女孩活动次数	≥8 次 8 次 8 次 计划标准
					无偿献血工作完成率	/ / 7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计生宣传覆盖率	≥90% ≥90% ≥90% 问卷调查
					辖区优生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优生知识普及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辖区女孩关爱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管理覆盖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人口性别结构平衡，提高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完善计生服务体系，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构筑和谐社会		得到提高、改善	得到提高、改善 得到提高、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90%	问卷调查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辖区妇女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卫生专项	产出指标	爱卫宣传活动次数	6期	6期	6期	计划标准
		爱卫宣传覆盖数量	12个社区	全覆盖 (预计 15个社 区)	全覆盖 (预计 15个社 区)	计划标准
		周末卫生大扫除覆盖数量	12个社区、九峰机关	全覆盖 (预计 15个社 区)、九 峰机关	全覆盖 (预计 15个社 区)、九 峰机关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爱卫宣传频率	1次/2个月	1次/2个月	1次/2个月	计划标准
		周末卫生大扫除频率	2-4次/月	2-4次/月	2-4次/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维护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维护辖区环境 卫生干 净整洁	维护辖区环境 卫生干 净整洁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90%

表 1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服务经费-文体专项			项目编码	JF2023005	
项目主管部门	九峰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社事办		
项目负责人	丁文飞、李丽娟		联系电话	13037141320		
单位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推进体育强省建设的意见》、《湖北省新全民健身示范工程建设四年行动计划（2022-2025）》、《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等，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体育活动，满足大众多层次多样化体育健身需求，保障人民群众基本体育权益；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深化文化体制改革、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项目主要内容	1. 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送春联、我们的节日活动、书画展、农家书屋读书演讲活动、惠民公益演出、街道文艺汇演、参加区局的广场舞大赛等）；2. 开展各类群众体育活动（健步行、象棋、羽毛球、乒乓球、篮球、足球赛趣味运动会、参加区局嘉年华活动等）；3. 开展还建社区健身器材及王店社区大舞台更新改造工作，规范运营九峰街综合文化中心，为居民提供健身及文化交流的场所。					
项目总预算	58.20	项目当年预算	58.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2023 年预算 58.2 万元，2024 年预算 58.2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 年预算 58.2 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2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2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8.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表述	分类					
开展文化体育活动，参加区文化体育活动	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文化体育活动	30227-委托业务费	32.58	组织开展文艺汇演、居民广场舞比赛、唱戏、读书活动、书画展各项文化活动等			
	组织开展各类体育活动	30227-委托业务费	16.00	组织开展乒乓球赛、象棋赛、健步行、篮球赛、足球赛等			
	图书室开放、文物专项	30226-劳务费	4.62	参加区文旅体局开展的各项文化、体育活动			
	九峰街综合文化中心运营经费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根据上年全年运营经费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开展文化体育活动，参加区文化体育活动	开展形式多样体育文化和旅游活动，满足居民文化需求和增强居民体质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文化体育活动，参加区文化体育活动	丰富群众文体体育生活，促进群众身心健康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开展文化体育活动，参加区文化体育活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艺团队数量	≥3 支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健身站点标准覆盖率	100%覆盖且配备社会体育指导员	历史数据
			确保健身器材安全性	零事故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群众文化活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艺团队数量	≥3 支	≥3 支	≥3 支	计划标准
			群众文化活动场次	≥12 场次	≥10 场次	≥10 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文化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街道、社区文化基础的文化活动用房和场地保护责任	不挪作他用	不挪作他用	不挪作他用	计划数据
			强化基层文化体育阵地建设	文化站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文化站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文化站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面深化文体体制改革、持续促进文体事业繁荣发展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辖区内居民对开展文体活动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数据
群众体育活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体育活动场次	≥5 次	≥3 次	≥3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健身站点标准覆盖率	100%覆盖且配备社会体育指导员	100%覆盖且配备社会体育指导员	100%覆盖且配备社会体育指导员	计划数据
			确保健身器材安全性	零事故	零事故	零事故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户外健身器材更新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体生活,促进群众身心健康,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居民对开展体育活动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数据

表 12-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服务经费-农林水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JF2023006	
项目主管部门	九峰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平安办、公管办	
项目负责人	宋树根、肖洋			联系电话	027-87636035	
单位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光谷四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技术推广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动物防疫法》及国家有关规定，开展畜禽防疫检疫工作，能预防动物疾病发生与传播，并保障养殖户利益免受损失；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及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能安全的农产品进入市场，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3. 根据《森林防火条例》相关规定，减少森林火灾发生，有效保护国家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根据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相关规定，防汛抗旱工作，能有效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利国利民。					
项目主要内容	1. 菜薹基地正常运转，农产品检测，非洲猪瘟防疫； 2. 防火，防虫治理，森林保护区协调； 3. 防汛抗旱。					
项目总预算	391.50		项目当年预算	391.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项目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29 万元、2024 年预算 542.53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 年预算 391.5 万元，本期较上期减少 151.03 万元，系预算压减。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91.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1.5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91.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业项目经费	农业项目经费—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0226-劳务费	5.00	菜薹基地5万(种子、化肥、灌溉等)	
	农业项目经费—农产品检测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委托第三方技术检测费	
	农业项目经费—病虫害控制	30227-委托业务费	4.00	委托第三方病虫害控制	
	农业项目经费—农产品质量安全	30227-委托业务费	4.00	委托第三方农产品检测	
	农业项目经费—动物防疫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委托第三方动物防疫疫检测	
	农业项目经费—一枝黄花专项	30226-劳务费	10.99	一枝黄花防治	
	农业项目经费—一枝黄花专项	30227-委托业务费	1.01	一枝黄花防治	
林业项目经费	专职护林员经费	30226-劳务费	42.70	防火人员经费12人*2961元/月*12月,小计42.6384万元	
	森林防火、四清、公益林补助	30227-委托业务费	35.30	森林防火演练活动经费共计2万元;森林防火“四清”工作如清理坟边、林边、地边、隔离带内可燃物等27.3万;九峰街辖区内6个村公益林补助资金6万	
	森林防火物资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购置灭火器、防火哨棚等	
	森林防火宣传	30202-印刷费	2.00	宣传用品购置,包含主体招贴、横幅、法律法规宣教资料等费用	
以钱养事经费	以钱养事人员经费	30226-劳务费	280.50	在职人员(7人)及退休人员(19)一共合计280.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2.00
C99000000-其他服务	1	42.70
C99000000-其他服务	1	1.0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农业项目	保障社会公共卫生安全,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进入市场,推动农业发展
长期目标-林业项目	预防并减少森林火灾,有效保护国家森林资源,及时有效处理本辖区防汛抗旱事务,最大限度降低旱情洪灾损失

长期目标-农村公益服务	以加强农村公益服务为目的，大胆创新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在单位转变性质、人员转变身份、实现全员养老保险的同时，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实行政府采购，花钱购买农村公益服务，建立良好的社会环境				
年度目标-农业业项目	积极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动物防疫工作，农产品科技转化及推广服务工作，保障农产品安全				
年度目标-林业工作	积极组织实施辖区内森林防火、病虫害各项护林措施，减少或者不发生火灾				
年度目标-农村公益服务	落实“以钱养事”相关文件，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实行政府采购，花钱购买农村公益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农业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检疫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 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质量	不发生食 品安全事 件	计划标准
林业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面积	林地和山 地 10200 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外包护林防火工作考 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发生火灾发现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发生火灾及时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以钱养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森林防火		未发生火 灾情	计划标准
			森林火灾受害率		≤0.09%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森林防火 工作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服务中心履职完成 率	优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服务中心考核合格 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公益服务	满足群众 日益增长 的公共服 务需求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农业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检疫工作完成率	每天一次 (2个市场1个超市)	每天一次 (2个市场1个超市)	100%	历史标准
				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完成率	每天一次 (2个市场1个超市)	每天一次 (2个市场1个超市)	100%	历史标准
				“一枝黄花”工作完成率	/	/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何刘村洪山菜薹基地项目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公共卫生安全,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进入市场, 避免和减少灾情损失, 有利于国家可持续发展	不发生食品安全问题	不发生食品安全问题	不发生食品安全问题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发局考核	合格	合格	合格	行业标准
林业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员巡视天数	≥210天	≥210天	≥210天	历史标准
				护林面积	林地和山地10200亩	林地和山地10200亩	林地和山地10200亩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防火宣传活动次数	≥2次(春节、清明)	≥2次(春节、清明)	≥2次(春节、清明)	历史标准
				外包护林防火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发生火灾发现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发生火灾及时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稳定	为生物的生存提供安全的环境,有利于生态的稳定	为生物的生存提供安全的环境,有利于生态的稳定	为生物的生存提供安全的环境,有利于生态的稳定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09%	≤0.09%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森林防火工作满意度	/	≥85%	≥8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服务中心履职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各服务中心考核合格率	优秀	优秀	优秀	历史标准
			以钱养事在职人员考核等级合格及以上比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保险)发放及时性	按月及时发放或缴纳	按月及时发放或缴纳	按月及时发放或缴纳	历史标准
以钱养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花钱买服务,养事不养人机制	调动服务积极性,提高服务质量,满足群众公共服务需求	调动服务积极性,提高服务质量,满足群众公共服务需求	调动服务积极性,提高服务质量,满足群众公共服务需求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居民对各服务中心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服务经费-城乡社区事务 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JF2023007
项目主管部门	九峰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公管办
项目负责人	肖洋	联系电话	027-87639975
单位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 四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道路保洁：根据《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主要职责和员额职数规定〉的通知》（武新编[2020]19号），《武汉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工作导则》、负责环境卫生行业管理。</p> <p>2、为切实地做好“门前三包”管理，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环境，加强门前三包宣传，特立项。</p> <p>3、环卫公厕管理维护：（1）根据武汉市持续推进“厕所革命”的工作要求，结合《武汉市公厕布局评估报告》以及高新区日益增加的民生需求，将在高新区各街道环卫公厕缺失区域和民生需求大、市民反映强烈的区域新改建环卫公厕，解决市民如厕所需。 （2）公厕、地埋式垃圾压缩机的运行维护，可提升高新区良好的公共卫生环境，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减少暴露垃圾，实现垃圾密闭储存、收集、运输，提升高新区文明形象。根据《武汉市公共厕所保洁与服务规范》中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用测算和《市城管委关于发布武汉市环卫作业费用综合指导价的通知》（武城管[2014]44号）、《湖北省城市环境卫生工作费用定额》等标准采取市场化运作管理。</p> <p>4、铁路沿线整治：根据《市城管执法委关于印发全市铁路沿线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工作要求，开展九峰街管辖武九客专线（新跃村至河刘村铁路段）10公里铁路沿线市容环境整治工作，落实铁路沿线环境卫生管理、违法建筑巡控、市容秩序治理、建筑弃土整治等工作任务。</p> <p>5、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根据《武汉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相关要求，为维护整洁干净和谐城市环境，开展九峰街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特申请此项目。</p> <p>6、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1）根据《关于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武政办〔2020〕60号）、《武汉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实施方案》（武公节办〔2017〕7号）、《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武办文〔2017〕71号）等文件内容要求：全面推行垃圾强制分类、提升分类投放质量、构建分类收运系统、提升分类处理能力。全区社区（行政村）垃圾分类覆盖率85%以上，公共机构全覆盖；（2）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生活垃圾三年实施方案（2022-2024年）》（武政办〔2022〕125号）文件要求，根据区城管局要求，九峰街2025年计划建设2座垃圾收集屋。</p>		

	<p>7、生活垃圾分类专项经费：（1）根据《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主要职责和员额职数规定〉的通知》（武新编[2020]19号），负责生活垃圾分类工作。</p> <p>（2）根据《关于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武政办〔2020〕60号）、《武汉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武公节办〔2017〕7号）、《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武办文〔2017〕71号）等文件内容要求：全面推行垃圾强制分类、提升分类投放质量、构建分类收运系统、提升分类处理能力。全区社区（行政村）垃圾分类覆盖率85%以上，公共机构全覆盖；</p> <p>（3）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生活垃圾三年实施方案（2022-2024年）》（武政办〔2022〕125号）文件要求，加强属地管理，坚持以区为主、街道（乡镇）和社区（村）为基础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机制，推广以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分类专业公司、物业企业为主导的分类模式，推介垃圾分类工作好机制、好经验、好案例；</p> <p>（4）根据《武汉市2024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方案》（武政办〔2024〕40号）文件要求，因地制宜推行“撤桶并点”，推进分类亭改造建设率达到100%。加快垃圾收分类收集屋建设，居民小区应建尽建。</p> <p>8、河湖管护专项经费：根据《关于落实东湖高新区各街道河湖管护经费的请示》（东新建请示〔2018〕234号），为了更加有效贯彻落实河湖长制工作要求，推进九峰辖区河湖管护工作，建设“水清、流畅、岸绿、景美、人和”的河湖生态环境，提高九峰辖区水城市容环境质量，特立项。</p> <p>9、水库管护专项经费：根据《湖北省水库管理办法》《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水库运行管护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九峰辖区有1座水库（马驿水库，位于九峰街马驿村、湖北省林科院旁），为加强马驿水库日常运行管护，发挥好马驿水库生态调蓄功能，特立项。</p> <p>10、城市管理辅助服务：按照管委会《关于改进城市管理局派遣制人员管理方式的专题会议纪要》（2015年213号）、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主要职责和员额职数规定》的通知（武新编〔2020〕19号）、市城管执法委《2019年度全市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提升行动方案》等文件精神，为加强执法保障，规范执法工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改善辖区环境卫生，特申请此项目。</p> <p>11、拆违控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2024年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要点》的工作部署，以逐步消除历史存量违法建筑，严格控管新增违法建筑为目标，开展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专项工作，特申请此项目。</p>
项目主要内容	<p>1、清扫保洁：对街道辖区的二级、三级、四级市政道路进行日常清扫、巡回保洁、路面垃圾清扫清运、路面清洗、喷雾降尘、果皮箱清洁、违法三乱清除、行道树树穴保洁等工作。</p> <p>2、门前三包：</p> <p>（1）负责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整理归档备查。（要求临街门店统一，悬挂醒目位置）</p> <p>（2）落实“门前三包”星级评定并相符。</p> <p>（3）负责辖区内的督办件，信访件、投诉件、新闻媒体曝光事件以及市、区上级部门检查问题等整改、回复。</p> <p>（4）认真完成街道下达的保障任务。</p> <p>3、六座二类公厕（景源里公厕、何刘路公厕、光谷四路公厕、高新二路公厕、森林公园公厕、青王路公厕）、三座三类公厕（石门峰公厕、居民休闲市场公厕、建材市场公厕）的日常管理维护。</p> <p>4、铁路沿线整治：（1）落实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专项经费和日常维护管理工作。（2）完成第三方平台督办整改，完成年度考核指标。（3）上级部门下达涉及铁路沿线的环境整治任务。</p> <p>5、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为进一步提高九峰街辖区市容环境，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针对九峰街群建小路等重点路段占道经营问题、同济医院周边等重点点位乱倒现象、辖区商户户外广告招牌问题以及损绿毁绿、废品回收站、油烟噪音、市政设施破损缺失等重点集中或者突发问题集中开展专项整治工作，以期通过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改善部分重点点位或者重点路段整体市容环境，提升辖区居民幸福感。保护耕地。</p> <p>6、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采用市场化模式招标建设垃圾分类收集屋，建设采用房屋等建构筑物形式放置垃圾分类容器以暂时集中存放各种类别生活垃圾的密闭式收集点。加快垃圾收分类收集屋建设，居民小区应建尽建。</p>

	7、生活垃圾分类专项经费：全市场化模式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进一步提高分类质量和成效。因地制宜推行“撤桶并点”，推进分类亭改造建设率达到100%。						
	8、河湖管护专项经费：根据高新区河湖长制工作的总体要求，全面开展九峰辖区河湖长制和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更新制作河湖长制公示牌、按照标准要求聘请河湖巡查和保洁工作人员、加强对九峰辖区纳入河湖长制体系的严西湖、九峰明渠、豹子溪、台山溪（含新月溪）、森林渠、马驿水库等河（湖、库、渠）的岸线和水域环境保洁，做好河湖“清四乱”工作，维护九峰良好的河湖生态环境。						
	9、水库管护专项经费：按照《湖北省水库管理办法》要求，加强马驿水库日常巡查管护。落实水库专管员制度：结合马驿水库管理实际，聘请1名水库专管员，实现一库一专员，加强水库日常巡查保洁和管理；落实水库日常管护制度，加强对水库主坝体、溢洪道、启闭闸等设施的巡查管护，保障水库坝体、输水、排水设施和水库启闭设施完好；落实水库保洁和卫生问题整治制度，做好水库环境卫生保洁管护，坝顶养护达到平整、无积水、无杂草、无弃物；坝坡平整无杂树杂草；水库溢洪道无障碍、水流畅通等。						
	10、城市管理辅助服务：该项目用于岗位购买服务、行政管理、交通运转等，岗位购买服务人员承担辖区城市综合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等综合性事务工作，包括违建管控、渣土管理、市政建设、园林绿化、道路桥梁、执法保障、广告整治、燃气监管等多项综合性管理工作。						
	11、拆违控违：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及工作部署，九峰街将依法拆除辖区各类违法建设，逐步消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为严格控管新增违法建筑，开展住宅小区、背街小巷、城郊结合部、湖泊周边、高层建筑、铁路沿线等违法建设专项整治工作，常态化开展辖区内日常巡查管控，确保辖区内新增违法建设保持零增长势头。						
项目总预算	1,877.57	项目当年预算	1,877.5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项目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和2024年预算分别为1947万元和1897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为1877.57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19.43万元，主要系经费缩减。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77.57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88.3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788.3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89.18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89.18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道路清扫保洁	对街道辖区内的市政道路	30227-委托业务费	612	九峰街道路清扫保洁612万元。市政道路清扫面积约121万m ² ，二级7.82万m ² *单价9.78元/m ² •年=76.5万元；三级57万m ² *单价7.21元/m ² •年=411万元；四级36.9万m ² *单价5.2元/m ² •年=192万元；新增四级道路19万m ² *单价5.2元/m ² •年=99万元；在2024年680万元基础上压减10%			

门前三包经费	对辖区临街门店开展门前三包督导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37.15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2024年“陆上巡查”服务合同书》约定，合同期内相关服务款正常拨付	
	宣传费	30202-印刷费	5.85	2059户门前三包责任牌：26元/个、责任书2元/张；宣传手册0.7元/张，共1200张，总计5.85万元	
环卫公厕管理维护	对我街道9座环卫公厕进行常态化管理维护	30227-委托业务费	84	1、二类公厕6座，按管理维护费用10万元/座·年标准，其中：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福利、劳动保护等费用6.5万元/座·年，工具与维修修理1.2万元/座·年，消毒除臭与水电费1.6万元/座·年，间接费用及其他突击费用0.7万元/座·年。共计预算60万元。 2、三类公共厕3座，按管理维护费用8万元/座·年，其中：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福利、劳动保护等费用5.2万元/座·年，工具与维修修理0.9万元/座·年，消毒除臭与水电费1.2万元/座·年，间接费用及其他突击费用0.7万元/座·年。共计预算24万元。	
铁路沿线整治	落实铁路沿线环境卫生管理、违法建筑巡控、市容秩序治理、建筑弃土整治等工作任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9	每年预计开展清理暴露垃圾及废弃物整治工作4次，每次整治1万元。每年预计开展清理沿线乱堆放、广告整治工作5次，每次整治0.2万元。每年预计开展清理建筑弃土、建筑垃圾整治工作10次，每次整治0.4万元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	无主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清运、渣土清理、拆除违规户外广告、沿街建筑立面、招牌设置、共享单车清理、市政设施的临时修补、耕地保护以及其他环境突击整治	30227-委托业务费	127.18	<p>根据《武汉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为维护整洁干净和谐城市环境，全力做好九峰街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特申请此项目。1. 九峰街地处高新区核心区域，近年人口激增，辖区内工地多、道路多、渣土车辆多，偷倒乱倒渣土及垃圾现象严重，特别是同济医院周边、星高路周边、还建社区周边、石门峰新跃村大熊湾等多处点位环境污染现象十分严重。预计全年清理无主生活垃圾、建筑垃圾 30 次，每次行动出动 5 人次（300 元/人次），1 台小挖机（2000 元/天），垃圾清运车 1 辆拖车（1500 元/天），1 次专项整治行动需 0.5 万元，则 30 次*0.5 万元=15 万元；2. 预计全年清运乱倒渣土 10 次，平均清理一次需 3 车，一般按 2700 元/车（含机械、人工费）计算，共需 8 万元；3. 九峰街商户多，导致户外广告和招牌标识多，影响环境秩序和城市风貌。街道计划于 2024 年全年开展不少于 5 次户外广告和招牌标识专项整治行动，每次行动出动 20 人次（200 元/人次），1 辆吊车（4000 元/天），1 套氧割（1000 元/天），1 辆拖车（1000 元/天），1 次专项整治行动需 1 万元，则 5 次*1 万元=5 万元；4. 九峰街部分居民素质仍有待提升，损害环境卫生行为时有发生。2024 年，九峰街多次收到关于违规种菜、经营废品回收站、油烟噪音扰民、市政设施缺失破损的市长热线投诉、第三方飞检和市纪委督办。街道计划于 2024 年全年开展 20 次环境突击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损绿毁绿、废品回收站、油烟噪音、市政设施破损缺失等问题，每次行动出动 10 人次（200 元/人次），1 台小挖机（2000 元/天），1 辆拖车（1000 元/天），1 次专项整治行动需 0.5 万元，则 20 次*0.5 万元=10 万元。共计 38 万元。保护耕地 89.18 万元。</p>	
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	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	30227-委托业务费	60.11	<p>九峰拟新建 2 座垃圾屋，参照市城管委印发的《武汉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亭、收集屋设施图册》，根据区城管局要求，预计经费 57.11 万元；根据行业规范要求及相关收费标准，经初步测算，该垃圾屋工程配套二类费用约 3 万元</p>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89	<p>按照政府集采要求，1.5p 空调挂机，单价 0.35 万/台，总计配置 3 台，合计金额 1.05 万元；两座垃圾屋 LED 屏总计 3 m²，单价 0.28 万/m²，合计 0.84 万元；共计 1.89 万元</p>	

生活垃圾分类	按照社区小区需求，采购一批分类亭、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30227-委托业务费	105.6	2025年拟改造80个，其中：4分类亭40个、6分类亭40个，参照《武汉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亭、收集屋设施图册》指导，4桶位标准0.53万元/个，6桶位标准0.71万元/个，总计费用 40*0.53+40*0.71=49.6万元；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有害垃圾收运56万（实际入住户数44379户，17个社区、59个小区、2个科普馆）；共计105.6万元	
	宣传印刷	30202-印刷费	4	更新垃圾分类宣传栏宣传画等分类宣传设施，预计经费4万元	
河湖管护	聘请河湖巡查和保洁工作人员、加强河（湖、库、渠）的岸线和水域环境保洁	30202-印刷费	1	根据往年使用情况测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58	九峰辖区纳入河湖长制管理体系的河湖有：严西湖、九峰明渠、九峰明渠支渠（岸线长度约4公里）、台山溪、豹子溪、森林渠和马驿水库，按照《关于落实东湖高新区各街道河湖管护经费的请示》（东新建请示〔2018〕234号）相关标准计算河湖管护经费，九峰街2025年河湖管护经费预算共计56万元；针对规范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工作2万元。共计58万元。	
水库管护	马驿水库日常巡查管护	30226-劳务费	2	按照《湖北省水库管理办法》要求，加强马驿水库日常巡查管护。落实水库专管员制度：结合马驿水库管理实际，聘请1名水库专管员，实现一库一专员，加强水库日常巡查保洁和管理	
城市管理辅助服务	岗位购买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729.6	1. 岗位购买服务人员共48人，薪酬 7295913.6万元。其中：一级4*159636.8/人·年=638547.2元，二级13*154676/人·年=2010788元，三级2*149715.2/人·年=299430.4元，四级17*144754.4/人·年=2460824.8元，五级12*139793.6/人·年=1677523.2（此人均费用包含工资、社保、公积金、伙食费（900元/月）、月度绩效（500元/月）、年度绩效（21000元/年）、工会福利（2000元/年））； 2. 职务津贴108000元，其中：中队长6人*800*12=57600元，副中队长6人*500*12=36000元，组长300*4*12=14400元； 3. 管理费用100800元（管理费600人/年、意外伤害险600元/人·年、体检费900元/人·年等），参考2024年中标额	
				日常办公费用测算	
行政管理	30201-办公费	24.08			

		30202-印刷费	3.11	印刷费用合计 3.11 万元。开展包括燃气、广告招牌、违建、土地违法等方面普法宣传，各项城市管理方面的宣传工作，做好相关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制作宣传物料，按照每月开展 2 次相关宣传活动，1 次宣传需 0.085 万元，合计 $0.085 \text{ 万元} * 24 = 2.04$ 万元；其他印刷服务支出，包括岗位购买服务人员工作证的印制、员工管理规范以及工作手册、执法中心内部宣传等工作资料的印刷，预计 1.07 万元	
拆违控违	违法建筑拆除	30227-委托业务费	13	根据《2024 年全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要点》相关文件要求，结合近年来下达的控制和查处违法建筑相关专项整治任务和临时下达的各类专项督办任务进行的预估。九峰街辖区内共有 10 个村，其中 13 个社区，4 个筹备组。2024 年管理小区数量由 44 个增至 66 个，新增 22 个居民小区；九峰街 2024 年拆违任务 15500 平方米。现九峰街森林公寓、严西湖、九峰建材市场三处环保督办点位目前执法流程正在进行中，预计 2025 年进行拆除。针对其他历史存量违法建设，正在逐步拆除中，且九峰街高低配、低密度小区多，容易产生新增违法建设行为，预计九峰街将在 2025 年至少拆除 16000 平方米违法建设。预计明年全年开展拆除行动约 10 次，拆除人工、机械、降尘费用及清理拆违后建筑垃圾费用单次预计 1.3 万元。全年查控违费用预计 13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99000000-其他服务	1			84.00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1			57.11	
A02029900-其他办公设备	3			1.05	
A02021103-LED 显示屏	1			0.84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1.00	
C99000000-其他服务	1			56.00	
C99000000-其他服务	1			37.15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5.85	
C13050100-清扫服务	1			612.00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4.00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1			3.11	

A05029900-其他用具	1	49.60
C13050200-垃圾处理服务	1	56.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道路保洁	通过对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各类城市家俱精细化管理，提升环境卫生作业水平。立足于打造“洁、绿、亮、美”的景观环境，营造干净整洁、秩序井然、文明和谐的靓丽街区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门前三包	切实地做好“门前三包”管理，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环境，提高市容环境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公厕管理	加强对公厕及垃圾压缩机的管理维护，强化监管职责，建立考评制度，营造良好、舒心的公共卫生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城市环境及铁路沿线综合整治	完成考核目标，不定期对无主垃圾清运、渣土清理、共享单车的整治、拆除违法建（构）筑物、拆除违法户外广告、挡板设置、占道整治、沿街建筑立面、标牌设置、街道设施整治、市政设施的临时修补；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涉及铁路沿线的环境整治任务。落实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提升铁路沿线市容环境。使辖区居民有良好的生活环境。保护耕地。
长期绩效目标-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	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升高新区良好的公共卫生环境，满足居民生活需求，减少环境污染，节约社会资源，保障城市的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生活垃圾分类	根据《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履行宣传，引导逐步提高居民分类意识，促进行为习惯养成；配置分类容器，提高居民分类便利度，逐步提升改善分类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河湖及水库管护	加强九峰辖区严西湖、九峰明渠、豹子溪、台山溪（含新月溪）、森林渠、马驿水库等河（湖、库、渠）的岸线和水域环境保洁，做好河湖“清四乱”工作，维护九峰良好的河湖生态环境，提升九峰整体河湖管护质量。落实水库专管员制度；保障水库坝体、输水、排水设施和水库启闭设施完好；保障坝顶养护达到平整、无积水、无杂草、无弃物，坝坡平整无杂树杂草；保障水库溢洪道无障碍、水流畅通等。
长期绩效目标-城市管理辅助服务	为城管执法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保障，保障城市管理工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加强公务车辆的日常使用维护管理，建立完善监督机制，为城管执法工作提供必要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	逐步消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严格控管新增违法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道路保洁	通过对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各类城市家俱精细化管理，提升环境卫生作业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门前三包	为切实地做好“门前三包”管理，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环境，加强门前三包宣传。
年度绩效目标-公厕管理	加强对公厕及垃圾压缩机的管理维护，强化监管职责，建立考评制度，营造良好、舒心的公共卫生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城市环境及铁路沿线综合整治	按期完成年度内占道整治、渣土及垃圾突击整治、重大活动和节假日环境保障等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涉及铁路沿线的环境整治任务。落实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提高城市整体环境。保护耕地。
年度绩效目标-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	完成年度内垃圾分类收集屋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升高新区良好的公共卫生环境，满足居民生活需求，减少环境污染。
年度绩效目标-生活垃圾分类	根据《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实行物业管理的居住区，物业服务企业为管理责任人，履行宣传引导、配置分类容器、实行分类收集、配合分类收运职责；对物业参与管理实施分类工作有成效的小区予以奖励；及时更换破损、标识不清晰容器，提升分类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河湖水库管护	落实好街级、村级河湖长河湖巡查工作要求，做好 2025 年严西湖、九峰明渠、豹子溪、台山溪（含新月溪）、森林渠、马驿水库等河（湖、库、渠）的岸线、水域保洁管护，做好河湖“四乱”问题整改，保障不发生重大河湖污染事件，维护好九峰河湖水城市容环境。按照《湖北省水库管理办法》要求，加强马驿水库日常巡查管护。落实水库专管员制度：结合马驿水库管理实际，聘请 1 名水库专管员，实现一库一专员，加强水库日常巡查保洁和管理；落实水库日常管护制度，加强对水库主坝体、溢洪道、启闭闸等设施的巡查管护，保障水库坝体、输水、排水设施和水库启闭设施完好；落实水库保洁和卫生问题整治制度，做好水库环境卫生保洁管护，坝顶养护达到平整、无积水、无杂草、无弃物；坝坡平整无杂树杂草；水库溢洪道无障碍、水流畅通等。
年度绩效目标-城市管理辅助服务	为城管执法提供人员服务保障，并加强公务车辆的日常使用维护管理，为城管执法工作提供必要保障，保障城市管理工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	严格控年度内管新增违法建设，逐步消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道路清扫保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道路及设施清扫保洁费用	不超过二级单价 9.78 元/m ² •年；三级单价 7.21 元/m ² •年；四级单价 5.2 元/m ² •年；开放交通但未竣工验收的道路按四级道路标准单价 5.2 元/m ² •年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道路及设施清扫保洁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城市道路及设施清扫保洁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门前三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内公共卫生环境	持续改善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街门店巡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公厕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环境整洁度、改善城市面貌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维护数量	9 座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公厕维护管理相关考核达标率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环卫公厕及垃圾压缩机管理水平	逐步提升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公共卫生环境	逐步减少市民相关投诉	计划数据
城市环境及铁路沿线综合整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环境及铁路沿线综合整治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耕地保护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90%	计划数据
			影响市容市貌整改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新增违法占耕地等违法行为	0起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整改完成及时率	≥92%	计划数据
			稳步改善九峰环境	明显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年铁路沿线舆情事件通报	≤5件	计划数据
			人民群众对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满意度程度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建垃圾分类收集屋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改)建垃圾分类收集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时点完成	100%	计划数据
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垃圾堆放点位环境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生活垃圾分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巡查、抽查居民提问
		数量指标	垃圾容器分类标识正确率	≥90%	定时、不定时巡查行程通报
		数量指标	分类亭设施改造建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分类亭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工时点完成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不符合标准的分类容器更换及时率	100%	定时、不定时巡查行程通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促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提高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	持续改善	市民热线投诉及电话投诉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geq 90\%$	计划数据	
河湖及水库管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及水库巡查整治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河湖水域及水库市容环境整洁度		提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马驿水库市容环境整洁度，发挥好马驿水库生态调蓄功能		提高、发挥	计划数据	
城市管理辅助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管辅助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城管辅助服务综合得分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投诉限时整改率		100%	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城市辅助管理水平		提升	计划数据	
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存量违法建设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严格控管新增违建		零新增	计划数据	
			各类专项拆违整治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安全隐患，提升高新区城市环境		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维护安全稳定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道路清扫保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单价	$\leq 10.69 \text{ 元}/\text{m}^2$	不超过二级单价 9.78 元/ m^2 •年；三级单价 7.21 元/ m^2 •年；四级单价 5.2 元/ m^2 •年；开放交通但未竣工验收的道路按四级道路标准单价 5.2 元/ m^2 •年	不超过二级单价 9.78 元/ m^2 •年；三级单价 7.21 元/ m^2 •年；四级单价 5.2 元/ m^2 •年；开放交通但未竣工验收的道路按四级道路标准单价 5.2 元/ m^2 •年	历史数据

					四级道路标准单价 5.2 元/ m^2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道路清扫合格率	$\geq 95\%$	$\geq 95\%$	$\geq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内公共卫生环境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计划数据
门前三包	数量指标	巡查临街门店数	≥ 1800	≥ 2000	≥ 20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门前三包督导员到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对门前三包工作满意度指标	$\geq 95\%$	$\geq 95\%$	$\geq 95\%$	计划数据	
公厕管理	数量指标	公厕维护数量	8 座	8 座	9 座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公厕维护管理相关考核达标率	$\geq 95\%$	$\geq 95\%$	$\geq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公共卫生环境	逐步减少市民相关投诉	逐步减少市民相关投诉	改善	计划数据
城市环境及铁路沿线综合整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渣土清运、拆除违法户外广告等完成率	100% (≥ 77 次)	100% (≥ 38 次)	100% (≥ 65 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耕地保护工作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geq 92\%$	$\geq 90\%$	$\geq 90\%$	计划数据
			整改完成率	$\geq 92\%$	$\geq 90\%$	$\geq 90\%$	计划数据
			限时整改率	$\geq 92\%$	$\geq 92\%$	$\geq 92\%$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新增违法占耕地等违法行为	/	/	0 起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铁路沿线舆情事件	≤ 3 件	≤ 3 件	≤ 5 件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区内城市环境满意程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新建垃圾分类收集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建垃圾分类收集屋数量	/	4座	2座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改)建垃圾分类收集屋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新建垃圾分类屋对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生活垃圾分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巡查、居民抽查回访
			垃圾容器分类标识正确率	100%	≥90%	≥90%	巡查、考核
			分类亭设施改造建设数量	/	/	80座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分类亭设施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促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提高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减少环境污染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市民热线投诉及电话投诉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垃圾分类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河湖及水库管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水域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日常巡查频率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河湖水域环境卫生整洁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指标	加强河湖管护，守护辖区绿水，提升河湖环境质量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河湖及水库管理满意度	无	≥90%	≥90%	计划数据
城市管理辅助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	≥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录入信息采集完成率	/	≥90%	≥90%	计划数据
			综合执法平台案件完成率	/	≥80%	≥80%	计划数据
		投诉案件处理完成率	/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城管辅助服务综合得分率	/	80%	80%	8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投诉限时整改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城市辅助管理水平	/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历史存量违建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严格控管新增违建	$\leq 0 \text{ m}^2$	$\leq 0 \text{ m}^2$	$\leq 0 \text{ m}^2$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安全隐患，提升区域稳定	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维护安全稳定	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维护安全稳定	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维护安全稳定	行业标准

表 12-7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储备土地巡查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九峰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综合执法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左琦		联系电话	18627108998		
单位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8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东湖高新区储备土地管理实施办法》，九峰街道办事处与武汉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中心签订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储备土地委托管理合同，进一步加强对九峰辖区内储备土地的管理和保护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储备土地委托管理合同要求，开展九峰街管辖范围内储备土地的规范管护工作，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发现制止违法建筑、违法倾倒渣土和垃圾等非法侵占、破坏储备土地的行为，对危险地块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设置警示牌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40.70		项目当年预算	40.7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2024年预算 81.4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 40.7 万元，较 2024 年减少 40.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项目金额未支付，结转至 2024 年支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7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7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储备土地巡查经费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储备土地委托管理合同要求,开展九峰街管辖范围内储备土地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发现制止、依法处置私搭乱建、违法建设、倾倒垃圾等非法侵占、破坏储备土地行为	30227-委托业务费	40.7	根据《东湖高新区储备土地管理办法》,对九峰辖区内的储备土地进行管护,做好储备土地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发现制止、依法处置私搭乱建、违法建设、倾倒渣土、垃圾等非法侵占、破坏储备土地等问题,经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中心与九峰街道办事处协商后,确定2025年九峰街储备土地巡查经费为40.7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对九峰辖区内储备土地的管理和保护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储备土地委托管理合同要求,开展九峰街管辖范围内储备土地的规范管护工作,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发现制止违法建筑、违法倾倒渣土和垃圾等非法侵占、破坏储备土地的行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储备土地巡查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总成本	≤40.7万	计划表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面积完成率	100%	计划表准
		质量指标	主管单位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表准
		时效指标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出现违法、违规、破坏等事件发现及时率	100%	计划表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委托管理土地不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安全事故等	不发生	计划表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储备土地巡查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总成本	/	≤40.7万	≤40.7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面积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日常巡查到位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违法、违规事件制止完成率	/	100%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保护措施实施到位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管单位考核达标率	/	100%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委托管理储备土地出现违法、违规、破坏等事件发现及时率	/	10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委托管理土地不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安全事故等	/	不发生	不发生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受托管理储备土地单位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表 12-8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服务经费-还建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九峰街道公服办			项目执行单位	公服办
项目负责人	丁文飞			联系电话	027-87636117
单位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8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东湖高新区还建房物业管理维修维护办法（试行）》（武新管规〔2018〕39号）相关规定，还建房在保修期外需要维修的事项由街道办事处组织维修，费用从专项资金中支出。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还建房屋顶漏水、外立面、主体结构加固、消防问题整治、房屋散水下沉开裂、外立面空鼓脱落、阳台砖砌栏杆裂缝等方面的维修改造，保障还建居民房屋的正常使用。				
项目总预算	2,814.62	项目当年预算	2,814.6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项目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1100 万元，2024 年预算 4989.27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 年预算 2814.62 万元，较 2024 年减少 2174.65 元，系预算压减。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14.6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2,814.62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还建社区维修	还建社区房屋及设施维修	30227-委托业务费	1,501.70	各街道据实申报，并依法组织采购实施。	
		31006-大型修缮	1,312.92		

改造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2		1,312.92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2		1,285.2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还建社区维修改造	依法依规组织维修，确保专款专用和维修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还建社区维修改造	改善社区居住条件消除安全隐患。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还建社区维修改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已完工项目超概算比例	≤0%	计划表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面积完成率	100%	计划表准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表准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100%	计划表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施工未发生重大事故	未发生重大事故	计划表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计划表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还建社区维修改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已完工项目超概算比例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工程数量	2个	8个	2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还建社区 维修改造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考核合格率			$\geq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按计划完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社区居住条件，消除安全隐患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社区居民生活环境，为居民提供更好的服务			明显改善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施工未发生重大事故	未发生重大事故	未发生重大事故	未发生重大事故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对完工工程的满意度	$\geq 90\%$	$\geq 90\%$	$\geq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本年收入 13,116.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22.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0.70 万元；其他收入 3,354.1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98.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9.18 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3.68 万元，国防支出 4.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8.0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779.7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91.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2.14 万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 13,116.0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了 2,333.37 万元，减少了 15.10%，原因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比 2024 年预算增加了 2,371.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 2024 年预算减少了 4,509.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压减一般预算支出，政府经济分类调整等；卫生健康支出比 2024 年预算减少了 81.60 万元，按要求压减；城乡社区支出比 2024 年预算增加了 65.74 万元；农林水支

出比 2024 年预算减少了 151.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比 2024 年预算减少了 19.6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比 2024 年预算减少了 2.96 万元，按要求压减；其他支出压减 5.73 万元。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3,116.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622.67 万元，占 73.3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70 万元，占 0.31%；其他收入 3,354.17 万元，占 25.57%；上年结转 98.48 万元，占 0.75%。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3,116.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47.48 万元，占 27.05%；项目支出 9,568.54 万元，占 72.9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761.8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622.67 万元、上年结转 9.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70 万元、上年结转 89.1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9.52 万元，国防支出 4.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8.0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779.71 万元，农林水支出 391.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2.1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 9,622.6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下降了 718.04 万元，下降了 6.94%，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547.4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了 254.39 万元，增加了 7.72%，主要原因是：人员有所增加。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2010301 行政运行 2,791.86 万元，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75 万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39 万元，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00 万元，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34 万元，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14 万元。

(2) 项目支出 6,075.1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了 972.43 万元，减少了 13.80%，主要原因是：按政策要求压减。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2013904 专项业务 2,917.36 万元，2030601 兵役征集 2.00 万元，2030607 民兵 2.00 万元，2070109 群众文化 37.58 万元，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2 万元，2070308 群众体育 16.00 万元，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74 万元，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56 万元，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40 万元，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44.39 万元，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43.04 万元，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万元，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00 万元，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0 万元，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80.50 万元，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4.0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547.48 万元, 占 36.87%, 其中: 人员经费 3,244.45 万元、公用经费 303.03 万元; 项目支出 6,075.19 万元, 占 63.13%。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2,754.16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65.78 万元, 增加 15.31%, 主要是新增人员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 2,917.36 万元。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2.00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50 万元。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2.00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37.58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42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4.62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10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16.00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32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95.45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5.45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50.39 万元, 比 2024 年预

算减少 21.49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08.00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6.85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退役安置(款)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4.74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26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117.34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4.10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9.56 万元, 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62.40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1,644.39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1.61 万元, 按要求压减预算。

城乡社区支出(类)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943.04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62.04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5.00 万元, 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病虫害控制(项)6.00 万元, 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6.00 万

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280.5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51.03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94.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222.1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9.62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547.4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244.4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075.7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75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303.0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0.70万元，主要用于储备土地巡查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本年度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0万元。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9,56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6,075.19万元、上年结转9.3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40.70万元、上年结转89.18万元，单位资金3,354.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退役安置支出24.74万元。

第二，其他项目支出情况如下：

1.基层组织经费865.44万元，主要用于：民兵征兵、综合治理、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司法普法、一感一度一率及铁路护路、统计工作、应急管理、精神文明创建、党建群团、纪工委办公、政务中心专项工作、基层财政财务、人大政协、工会、妇联、民族宗教、历史遗留在职和退休人员劳务费、村级运转经费、综合

行政执法工作经费、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经费等基层组织工作。

2.社区治理专项基础经费 2,792.36 万元，社区治理专项补充经费 105.00 万元，主要用于：

- (1) 社区工作人员支出 1,898.58 万元；
- (2) 社区办公经费 144.00 万元；
- (3) 基层党务经费 115.78 万元；
- (4) 社区惠民项目 260.00 万元；
- (5) 社区民生“微实事”项目经费 351.00 万元；
- (6) 社区纳凉取暖经费 13.00 万元；
- (7) 老年人建设补贴 15.00 万元；
- (8) 五务合一经费 100.00 万元。

3.卫生健康专项 29.56 万元，主要用于计生事业、爱国卫生管理、离岗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

4.文体专项 58.20 万元，其中：群众文化 37.58 万元，用于组织开展文艺汇演、居民广场舞比赛、唱戏、读书活动、书画展各项文化活动等；其他文化事业专项 4.62 万元，用于参加区文旅体局开展的各项文化体育活动；群众体育 16.00 万元，用于组织开展乒乓球赛、象棋赛、健步行、篮球赛、足球赛等。

5.农林水专项 391.50 万元，其中：以钱养事经费（乡改人员）280.50 万元；农业项目经费 29.00 万元，用于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病虫害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检测、动物防疫，一

枝黄花专项等；林业项目经费 82.00 万元，用于防火人员经费，防火清道经费（10 个村，3 个大村、7 个小村）等。

6. 城乡社会事务专项 1,788.39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清扫保洁 612.00 万元；河湖管护经费 59.00 万元；环卫公厕管理维护 84.00 万元；生活垃圾分类 109.60 万元；垃圾屋 62.00 万元；门前三包 43.00 万元；水库管护经费 2.00 万元；铁路沿线整治 9.00 万元；拆违控违 13.00 万元；城市环境综合整治 38.00 万元；城市管理辅助服务 756.79 万元。

7. “三支一扶”人员支出 20.00 万元。

第三，上年结转项目 98.48 万元，其中包括：

- (1) 基层统计工作经费 3.00 万元；
- (2) 九峰街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0.12 万元；
- (3) 九峰街纳凉取暖 0.18 万元；
- (4) 市级信访解难资金 5.00 万元；
- (5) 九峰街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1.00 万元。
- (6) 九峰街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89.18 万元。

8. 储备土地巡查经费 40.70 万元；

9. 往来可用资金 3,354.17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303.03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81.63 万元，下降 21.22%，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压减。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4,169.15万元，比2025年减少1,170.61万元，下降21.92%，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合理编制预算。其中：货物类119.29万元，工程类1,605.25万元，服务类2,444.61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2025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960.46万元。包括：印刷服务107.90万元，道路清扫保洁612.00万元，法律服务50.80万元，会计服务47.20万元，审计服务14.00万元，生活垃圾分类服务56.00万元，机关物业管理服务62.56万元，内控咨询服务2.00万元，绩效评价服务8.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3,588.83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0平方米，房屋55,763.83平方米，车辆1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4年减少国有资产原值105.52万元，主要为：资产达到使用年限且无法使用，并处置下账。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年，预算支出13,116.02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个、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8个。同时，拟对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五)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

出。

(十一)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指反映用于兵役征集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指反映用于民兵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四)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五)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指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十六)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十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项)：指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十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指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二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

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指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住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指反映用于病虫再坏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产品检疫、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指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度、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指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生物疫病灾害等方面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指反映抗旱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旱情监测及报旱,抗旱预案编制

修订，抗旱物资购置管护，抗旱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抗旱应急水源建设以及对各级抗旱服务组织的补助等。

(三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指费用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四十一)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